當以基督的心為心



文/ 江海



真理專欄 信仰生活

基督徒如果沒有《聖經》教導扎於心, 就容易給魔鬼留地步。

◆ 們傳揚他,是用諸般的智慧,勸戒各 全全的引到神面前(西-28)。

曾幾何時想過,在信仰生活以外,我們到 底還有什麼可享樂的?有什麼可以在不逾越基 督徒身分卻也像未信者同樣擁有的?其實在教 會以外生活或休閒時,我們不但能表現不俗, 更能活出主耶穌的榮耀來,問題就在信心和態 度了。

在未信者眼中,基督教是個刻板而乏味的 宗教,沒有活潑的活動,缺乏朝氣的活力,只 一味地如朝九晚五的循環(聚會);基督徒的 生活也脱不了同樣的框框,枯燥無味,一點都 嗅不出「有什麼與他人不同」的氣氛。其實, 基督徒也是非異於常人的血肉之軀,有情緒、 有脾氣、有匹夫之勇的衝動,更有懦弱膽怯的 無奈;至於未信者之所以對基督徒的短視,緣 於我們本身不懂得在教會以外生活中活用神的 道,落實運用在人際關係上。相反地,如果我 們能從主的道當中領悟教導的內涵,那麼,不 但讓自己在生活中十分喜樂,也讓未信者體會 擁抱基督的歡愉。

使徒保羅在為主傳揚福音受盡各種苦楚, 但是他卻隨時在寫給各教會的書信中洋洋灑灑 地表露各種關愛,出發點都是以在基督裡的品

格為要務,無形中展現每一時刻的

喜樂和關懷,這都是我們走出教會 步入人群時學習的榜樣。「你們當 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:祂本有神的形象,不以 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;反而虛己,取了奴僕 的形像,成為人的樣式」(腓二5-7)。我們 經常在《聖經》提及學習、效法主耶穌的樣 式,如公義聖潔、柔和謙卑、忠心信實、忍受 逼迫,因此在與外界接觸時更要顯露出這些特 質來。

就先從家庭看起,有些夫婦之間的相處, 起初是如膠似漆,日久的磨擦後,就產生冷戰 而熱吵,最後甚至勞燕分飛,造成婚姻破裂、 家庭不幸。曾經聽過這麼一個事實:一對情侶 結婚之前,男的對女友百依百順,隨伺在側; 婚後第二天,新郎的熊度就大大的轉變,説話 也用鼻子應聲;孩子呱呱落地之後,妻子整日 看不到孩子的爹,當然家暴在所難免,結局就 不難想像。所以也聽過這麼一個笑話:蜜月 前,女講男聽;蜜月時,男講女聽;蜜月後, 男女大聲講,鄰居聽。足證現今混濁的世代, 夫婦之間並不重視生活中的感情,衍生了許多 問題,均起因於彼此未建立在默契當中,這種 默契就是前述的「神的道」。

本來神造人,也造配偶,是因為神認為那 人獨居不好(創二18)。目的是為了幫助那 人,如何幫助呢?《聖經》告訴我們:「凡事 不可結黨,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;只要存心謙 卑,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。各人不要單顧自己 的事,也要顧別人的事。」(腓二3-4)。家 庭成員,包括夫婦、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姊妹之 間都應秉持這種態度相互對待。

不可否認的,現今家庭受民主風潮影響,與過去保守觀念有極大的不同。兄弟姊妹間有了聯盟對抗異己;子女也各爭其寵(父或母、祖父或母)。在溺愛下,總不計手段地表現自我,為彰顯自己的地位,也數落他人的不是,當然,時有耳聞兄弟鬩牆,渾然忘了本是同根生。這都是與前述《聖經》所提醒的背道而馳。年輕人嚮往新鮮和刺激的生活本是無可厚非,但基督徒如果沒有《聖經》教導扎於心,就容易給魔鬼留地步(弗四27),做出脱序的事。所以,「你要保守你心,勝過保守一切,因為一生的果效由心發出。」(箴四23)

同樣道理,與鄰舍、親友 間的相處之道,也應該想到基 督徒的表現,也就是讓人不但 另眼看待,而且視為歆羡的對 象。曾有這樣的見證,一位富 商夫人,本來可以安享貴婦的 生活,卻在自身工作之餘,響 應為社區孤獨老人服務,除了 幫助餵食、打理環境之外,甚 至為行動不便者更換被褥,做 一般人不願做的雜務,並且故 意掩飾自己的身分,不讓任何 人知道,甚至連家人都蒙在鼓 裡。由於她態度誠懇、身段柔 軟、話語親切,都給人留下深 刻的印象。在一次偶然的機 會,有些人聚集在一起,正在談論她,突然聽到有人說:「那位太太是信耶穌的」,隨後就有人答腔:「他們信耶穌的做人真好」。感謝主!一位主內靈胞的謙和溫遜,在人群中活出神的榮耀,這就是值得我們效法之處。

人與人之間的相處,貴於彼此的信任,切忌以利益為誘因,畢竟金銀不能救他們(結七19),神所賜的美物,使你所願的得以知足(詩一〇三5),這也提醒我們「不可貪」的道理。父母疼愛孩子是本性,但是現今的愛已轉變為溺愛,給孩子有「貪念」的開始。試想,父母對子女的要求照單全收,讓孩子誤認只要開口就有,以後走入人群,對朋友必會予取予求,達不到目地就來個軟硬兼施,得到小的就會想要大的,惡性循環造成社會禍源,後果不堪設想。因此導正思想,必須仰賴平時多食靈糧,讓神的話在心中扎根。

總之,基督徒應藉與人相處時顯出基督 的榮耀,在平時多下工夫——勤查經、多禱

